（上接B14版）

客服热线：4000-766-123
网址：www.fund123.cn
（46）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526号2幢22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555号裕景国际B座16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联系人：刘潇
客服热线：400-089-1289
传真：021—58787698
联系电话：021-58788678
网址：www.erichfund.com
（47）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C座9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李广宇
客服热线：400-1818-188
传真：021-64385308
联系电话：021-54509998-7019
网址：www.1234567.com.cn
（48）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楼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张茹
客服热线：400-700-9665
传真：021-68596916
联系电话：021-20613999
网址：www.howbuy.com
（49）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8楼801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8楼801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联系人：张姚杰
客服热线：400-821-5399
传真：021-38509777
联系电话：021-38602377
网址：www.noah-fund.com
（50）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25楼C区
法定代表人：王莉
联系人：吴卫东
客服热线：400-920-0022
传真：021-68419822-8566
电话：021-68419822
网址：licaike.hexun.com
（51）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德胜门外华严北里2号民建大厦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德胜门外华严北里2号民建大厦6层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联系人：翟飞飞
客服热线：400-888-6661
传真：010—62020088--8802
电话：010--62020088
网址：www.myfp.cn
（52）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903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903
法定代表人：李晓涛
联系人：汪林林
电话：0571-88920810
传真：0571-86800423
客服热线：400-877-3772
网址：www.5ifund.com
（53）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邮编：830002）
法定代表人：许建平
联系人：李巍
电话：010-88085858
传真：010-88085195
客服电话：400-800-0562
网址：www.hysec.com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情况变化增加或者减少代销机构，并另行公告。销售机构可以根据情况变化增加或者减少其销售城市、网点，并另行公告。各销售机构提供的基金销售服务可能有所差异，具体请咨询各销售机构。
（三）基金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法定代表人：周明
联系人：朱立元
电话：010—59378839
传真：010—59378907
（四）律师事务所与经办律师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俞卫锋
经办律师：吕红、黎明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联系人：吕红
（五）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法定代表人：杨绍信
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联系人：俞伟敏
经办会计师：单峰、俞伟敏

四、基金的名称

中欧鼎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契约型。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力争为持有人创造稳定的长期回报。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投资于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地方政府债券、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可转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债券回购等固定收益类证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

本基金可以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非固定收益类资产，本基金投资于股票、权证等非固定收益类证券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其中权证资产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

中欧鼎利份额开始办理申赎赎回业务后，本基金保留的现金或者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本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投资策略

1. 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的资产配置以记分卡体系为基础。本基金在记分卡体系中设定影响证券市场前景的相关方面，包括宏观经济趋势、利率走势、证券市场收益率、市场情绪等四个方面。本基金定期对上述四个方面进行评估和评分，评估结果分为非常正面、正面、中性、负面、非常负面等并有量化评分相对应。

本基金加总上述四个方面的量化评分即可得到资产配置加总评分并据此调整大类资产的配置比例。

2. 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

（1）久期配置策略

久期反映了利率变化对债券价格的敏感程度，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经济趋势和利率走势的预判确定组合整体久期，有效的控制组合的利率风险。预期利率上升时，本基金降低组合久期；预期利率下行时，拉长组合久期。

（2）利率期限结构配置策略

在确定投资组合久期后，本基金根据对市场利率变化周期以及不同期限券种供求状况等的分析，预测未来收益率曲线形状的可能变化。一般情况下，在债券收益率曲线变陡时，采取子弹型策略组合；在债券收益率曲线变平时，采取哑铃型策略组合；在预期收益率曲线不变或平行移动时，则采取梯形策略。

（3）骑乘策略

在预期未来收益率曲线变动较为平稳时，通过分析收益率曲线各期限段的利差情况，买入收益率曲线最陡峭处所对应的期限债券，随着债券剩余期限的缩短，到期收益率将下降，基金从而可获得资本利得收入。

（4）息差策略

当回购利率低于债券收益率时，本基金可先投入初始资金买入国债，并用所持有的国债进行回购，回购后的资金再买入收益率高于回购利率的其他国债或金融债、企业债，并在回购期末，出售全部现券，并偿还回购融入资金。

（5）信用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行业及个券信用评级等方法有效的控制投资的信用风险，在承担适度信用风险的基础上，挖掘收益能有效覆盖风险的投资品种来获取较高的收益，力争做到投资组合安全与收益相结合。

（6）可转债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充分研究的基础上，选择条款有利、行业前景看好、公司基本面良好的可转债进行一级市场申购，并根据二级市场转债价格的估值水平、股性特征和债性特征评估等进行二级市场投资。

（7）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资产支持证券是指将缺乏流动性但可预测未来现金流的资产组成资产池并以其所产生的现金流作为偿付基础的证券品种。本基金充分分析基础资产质量及未来现金流，严格控制资产支持证券的总体投资规模并进行分散投资。

（8）流动性策略

本基金还将根据个券发行总量、流通量、上市时间、交易量等流动性指标，决定该个券投资总量的上限。

3. 非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

（1）二级市场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股票类资产投资作为整体投资组合管理的辅助工具，为投资人提供适度参与股票市场的机会。

本基金的备选股票库由公司投研团队负责建立和维护。投研团队通过分析上市公司公告信息、上市公司所处行业考察、上市公司实地调研等，预测上市公司未来盈利前景，并据此申请将股票纳入备选股票库。

在备选股票库的基础上，本基金量化考察上市公司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和市净率、市盈率等估值指标以及市盈增长比率等指标，以兼顾和平衡公司增长能力和股票估值水平。同时，本基金根据公司投研团队的研究成果，对个股基本面进行定性分析，选择具有增长潜力且估值水平合理的个股进行投资。

（2）新股申购策略

本基金将综合考虑近期市场估值水平、上市首日涨幅、新股中签率和申购机会成本、锁定期限内股价表现和市场资金供求关系等因素，结合公司基本面研究和定价分析，选择行业前景看好、公司基本面良好、定价偏低的个股进行申购，规避质量较差的公司。

（3）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权证投资以控制风险和锁定收益为主要目的。在个券层面上，本基金通过对权证标的公司的基本面研究和未来走势预判，估算权证合理价值，同时还充分考虑个券的流动性，谨慎进行投资。

（二）投资决策

1. 投资决策依据

投资决策依据包括：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宏观经济发展趋势、微观企业运行趋势；证券市场走势。

2. 投资决策原则

合法合规、保密、忠于客户、资产分离、责任分离、谨慎投资、公平交易及严格控制。

3. 投资决策机制

本基金投资的主要组织机构包括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事业部负责人、基金经理、研究部和中央交易室，投资过程须接受监察稽核部的监督和基金运营部的技术支持。

其中，投资决策委员会作为公司基金投资决策的最高机构，对基金投资的重大问题进行决策，并在必要时做出修改。

投资事业部负责人负责本事业部内投资管理和内外部沟通工作，并监控、审查基金资产的投资业绩和风险。

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原则和决议精神，结合股票池及有关研究报告，负责投资组合的构建和日常管理，向中央交易室下达投资指令并监控组合仓位。

4. 投资决策程序

本基金通过对不同层次的决策主体明确投资决策权限，建立完善的投资决策体系和投资运作流程：

（1）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由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主持，对基金总体投资政策、业绩表现和风险状况、基金投资授权方案等重大投资决策事项进行深入分析、讨论并做出决议。

（2）在借助外部研究成果的基础上，研究部同时进行独立的内部研究。

（3）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授权和会议决议，在研究部的研究支持下，拟定投资计划，并进行投资组合构建或调整。在组合构建和调整的过程中，基金经理必须严格遵守基金合同的投资限制及其他要求。

（4）中央交易室按照有关制度流程负责执行基金经理的投资指令，并担负一线风险监控职责。

5. 风险分析与绩效评估

数量分析师负责定期和不定期就投资目标实现情况、业绩归因分析、跟踪误差来源等方面，对基金进行投资绩效评估，并提供相关报告。基金经理可以据此评判投资策略，进而调整投资组合。

6. 组合监控与调整

基金经理将跟踪宏观经济状况和发展预期以及证券市场的发展变化，结合基金当期的申购和赎回现金流量情况，以及组合风险与绩效评估的结果，对投资组合进行监控和调整。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中国债券总指数×90%+沪深300指数×10%。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其中，鼎利A份额表现出低风险、收益稳定特征，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要低于普通的债券型基金份额。鼎利B份额表现出较高风险、收益相对较高的特征，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要高于普通的债券型基金份额，类似于具有收益杠杆性的债券型基金份额。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投资组合报告，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取自本基金2015年第1季度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5年3月31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0,788,743.69	17.19
	其中：股票	20,788,743.69	17.19
2	固定收益投资	94,972,080.49	78.52
	其中：债券	94,972,080.49	78.52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	1.65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44,942.15	0.62
7	其他资产	2,440,721.22	2.02
8	合计	120,946,487.55	100.00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655,416.09	0.55
C	制造业	10,265,626.00	8.5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709,800.00	0.59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6,090,201.60	5.07
K	房地产业	1,173,100.00	0.98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78,600.00	0.32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1,516,000.00	1.26
	合计	20,788,743.69	17.32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77,840	6,090,201.60	5.07
2	600805	悦达投资	100,000	1,516,000.00	1.26
3	002152	广电运通	28,000	1,096,760.00	0.91
4	600081	东风科技	50,358	1,025,288.88	0.85
5	600660	福耀玻璃	60,000	1,003,800.00	0.84
6	600104	上汽集团	40,000	994,400.00	0.83
7	002508	老板电器	18,000	875,700.00	0.73
8	601311	骆驼股份	42,800	814,484.00	0.68
9	000538	云南白药	12,000	799,800.00	0.67
10	600511	国药股份	20,000	709,800.00	0.59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5,952,000.00	4.96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8,372,056.40	15.3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8,372,056.40	15.30
4	企业债券	59,079,304.09	49.21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11,292,000.00	9.41
7	可转债	276,720.00	0.23
8	其他	-	-
9	合计	94,972,080.49	79.11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380254	13铁道04	200,000	20,410,000.00	17.00
2	101455002	14汉城投MTN001	100,000	11,292,000.00	9.41
3	1480225	13普兰店债02	100,000	10,667,000.00	8.89
4	120213	12国开13	100,000	9,889,000.00	8.24
5	018001	国开1301	82,810	8,483,056.40	7.07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股指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2）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股指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的投资政策
国债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2）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国债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3）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的投资评价
国债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基金投资的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发行的"12勤上01"公司债（代码112136），其于2015年3月17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15]4号)。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对公司与公司第一大股东东莞勤上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勤上集团")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情况，未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行为进行了相应处罚。公司在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后公告表示将主要从优化公司治理结构、落实内控制度执行、强化内部审计工作以及提升守法合规意识等方面进行整治。

本基金有关该债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本基金经过认真研究认为，公司通过整改措施，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会造成重大影响，重大关联交易应会得到有效控制，因此不会显著影响公司债券的投资价值。

其余九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库之外的股票。

（3）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24,609.9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00,213.89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815,897.40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440,721.22

（4）报告期未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6729	燕京转债	276,720.00	0.23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本报告中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总资产或净资产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2011年6月16日，基金业绩截止日2015年3月31日。

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①净值增长率	②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③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④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①-③	②-④
2011.6.16-2011.12.31	-0.60%	0.18%	0.47%	0.18%	-1.07%	0.00%
2012.1.1-2012.12.31	4.93%	0.16%	0.31%	0.14%	4.62%	0.02%
2013.1.1-2013.12.31	4.41%	0.16%	-5.33%	0.18%	9.74%	-0.02%
2014.1.1-2014.12.31	18.64%	0.29%	11.43%	0.18%	7.20%	0.11%
2015.1.1-2015.3.31	3.88%	0.34%	0.95%	0.21%	2.93%	0.13%
2011.6.16—2015.3.31	34.22%	0.22%	7.32%	0.17%	26.90%	0.05%

数据来源：中欧基金　Wind

2. 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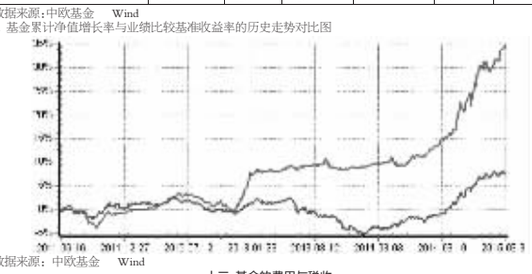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欧基金　Wind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 基金财产拨划支付的银行费用；
4.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5.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有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7. 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8. 基金上市费；
9. 依法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7%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3. 除管理费、托管费外的基金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其他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支出金额支付，列入或摊入当期基金费用。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前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会计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四）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2日前在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五）基金税收
基金和基金份额持有人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并依据本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合同生效后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经营活动，对本基金管理人于2015年1月刊登的《中欧鼎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内容如下：

（一）"重要提示"部分
更新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的截止时间和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的截止时间。

（二）"二、释义"部分
更新了《基金法》在招募说明书中的释义。

（三）"三、基金管理人"部分
更新了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基本信息。

（四）"四、基金托管人"部分
更新了基金托管人的相关信息。

（五）"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
更新了直销机构的网站信息和代销机构的信息。

（六）"十、中欧鼎利份额的场外申购、转换与赎回"
更新了场外申购与赎回的限制信息。

（七）"十三、基金的投资"部分
更新了"（十）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的内容，数据截至2015年3月31日。

（八）"十四、基金的业绩"部分
更新了"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和"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数据截至2015年3月31日。

（九）"二十七、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
更新了基金管理人的网站信息。

（十）"二十八、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
更新了自2014年12月16日至2015年6月15日涉及本基金的相关公告。

以下为本基金管理人自2014年12月16日至2015年6月1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公司网站的公告。

序号	公告事项	披露日期
1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14年12月31日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公告	2015.1.1
2	中欧鼎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4年第4季度报告	2015.1.20
3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2015.1.27
4	中欧鼎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2015年第1号）	2015.1.29
5	中欧鼎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2015年第1号）	2015.1.29
6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2015.3.19
7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齐鲁证券开展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015.3.20
8	中欧鼎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5.3.27
9	中欧鼎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4年年度报告（正文）	2015.3.27
10	关于旗下基金调整交易所固定收益品种估值方法的公告	2015.3.28
11	中欧鼎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第1季度报告	2015.4.22
12	中欧鼎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2015.5.26
13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实施特定申购费率的公告	2015.6.10

上述内容仅为摘要，须与本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正文）所载之详细资料一并阅读。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30日

江苏康得新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450　证券简称：康得新　公告编号：2015-075

2015 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康得新	股票代码	00245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钟凯	王山	
电话	010-89710777	010-89710777	
传真	010-80107261-6218	010-80107261-6218	
电子信箱	kdx@kdxfilm.com	kdx@kdxfilm.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301,126,126.96	2,424,211,203.87	36.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59,125,037.37	453,134,714.00	45.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55,669,325.19	445,410,671.09	47.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54,172,187.81	256,607,295.26	38.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32	43.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31	48.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82%	11.39%	1.4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680,782,427.17	10,876,503,651.97	16.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364,230,180.16	4,794,291,697.83	11.89%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1,438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13%	245,856,507	0	质押	233,035,735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财富招商1期指定型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8%	59,958,488	0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财富招商2期指定型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9%	29,979,244	0		
通用技术集团香港国际资本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91%	27,384,156	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六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2%	21,758,265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金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4%	19,198,213	0		
张乃昌	境内自然人	1.02%	14,583,082	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9%	12,741,179	0		
吕志炎	境内自然人	0.77%	11,088,355	0		
沈国英	境内自然人	0.76%	10,951,518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财富招商1、2期指定型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受同一信托管理人管理，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未知上述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张乃昌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600股，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4,582,482股。2、公司股东吕志炎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1,088,355股。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在政府、社会各界和投资者的支持下，公司管理层带领全体员工在"新引擎、新模式、新格局、新发展"的方针指引下，抓住发展机遇，迎接挑战、奋力拼搏，在推进公司三大产业布局发展和经营业绩方面取得可喜的成果，为将公司打造成为具有世界级的先进高分子材料的产业平台奠定坚实基础。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330,112.6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6.17%；净利润65,912.5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5.46%。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与上期相比本期新增合并单位1家，详细情况如下：
1、本公司于2014年12月1日与自然人邓兴峰共同设立了北京康得新三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300万元，持股比例为20%，截至2015年3月11日本公司实际出资300万元。本公司于2015年5月11日购买自然人邓兴峰持有的北京康得新三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50%的股权，股权转让后本公司持有北京康得新三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70%的股权，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江苏康得新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9日

证券代码：002450　股票简称：康得新　公告编号：2015-077

江苏康得新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康得新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7月29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2015年7月23日以现场方式于会议室召开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那宝立先生主持，与会监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章程的相关规定，真实反映了公司2015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二、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对本报告无异议。

上述报告内容详见2015年7月3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或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江苏康得新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7月29日

证券代码：002450　证券简称：康得新　公告编号：2015-076

江苏康得新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康得新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于2015年7月29日以通讯结合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15年7月23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公司全体董事以通讯结合现场的形式参加了会议。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钟玉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15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上述报告内容详见2015年7月3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或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关于2015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上述报告内容详见2015年7月30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江苏康得新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29日

证券代码：002207　证券简称：准油股份　公告编号：2015-057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准油股份，股票代码：002207）自 2015年 7月7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公司就此事项于2015年7月8日、7月9日、7月16日、7月23日分别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52）、《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53）、《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55）、《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56）。

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涉及收购一家能源公司股权。停